

# 赤峰市松山区水利局文件

## 赤峰市松山区水利局文件

赤松水〔2026〕156号

### 关于撤回《水事违法案件行政处罚决定书》的决定

刘汉友：

本机关于2026年6月3日作出并送达的《水事违法案件行政处罚决定书》（赤松水罚决字〔2026〕002号），因将刘汉友误载为“刘汉民”，影响行政程序合法性及当事人权益。

现决定：撤回原《水事违法案件行政处罚决定书》（赤松水罚决字〔2026〕002号）。后续，本机关将依法依规重新作出《水事违法案件行政处罚决定书》，确保行政行为合法、公正。

赤峰市松山区水利局

2026年6月16日

